

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 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根据《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部门职责 1：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 依法审判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二）部门职责 2：司法救助和国家赔偿 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做好“两会”、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工作，接待分流越级进京上访人员、协助处理到最高院等上级法院的集体访和闹访人员的稳控遣返工作。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进行，提高信访案件结案率、信访受理满意度，维护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做好稳控工作。

（三）部门职责 3：法院事务管理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

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树立法院良好形象。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推进信息公开，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我单位2024年所有专项项目类资金决算金额1088.96万元。其中专项项目涵盖所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藁城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

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九）负责司法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坚定不移推进司法改革，使司法改革不断深入；创新执行工作方式方法和机制，着力解决执行难题；提高执行专项行动精准性，利用现代网络、媒体等信息技术，精准出击“老赖”。

2025 年预计收案 15000 件，员额法官 36 名。结案率要求达到 95%以上，公开平台公开案件 95%以上，公开上网文书不低于 50%。总结人民法院审判业务工作经验，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单位根据上级要求严格落实自评工作，评价资料收集结合实际，通过决算报表，决算报告，部门预算文本等渠道收集。评价过程、评价工作管理组织按照我单位相关要求严格落实，科学有效。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及本单位相关文件制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编设项目绩效目标，并参照预算绩效文本中

总体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实现良好，大部分项目为优秀，少数存在良好。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参照预算绩效文本中分项绩效目标、指标，从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对分项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得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良好。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为 98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我单位存在资金支出进度慢，支出集中等问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在下一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资金管理，加强资金支出进度。